证券代码：003003　　证券简称：天元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36

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股东罗耀东先生的通知，罗耀东先生对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，并对部分已质押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罗耀东	是	1,962,000	29.81%	1.11%	是（高管锁定股）	否	2026-11-25	2027-11-25	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置换存量质押融资

注：

1、本公告中公司总股本均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 176,720,000 股。

2、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（二）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起始日	本次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
罗耀东	是	1,020,000	15.50%	0.58%	2024-3-14	2026-11-26	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		680,000	10.33%	0.38%	2024-12-9	2026-11-26	
合计	-	1,700,000	25.83%	0.96%	-	-	-

注：本公告表格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。

（三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情况		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累计被质押股份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罗耀东	6,580,600	3.72%	1,700,000	1,962,000	29.81%	1.11%	1,962,000	100.00%	3,423,450	74.12%
周孝伟	56,803,000	32.14%	0	0	0.00%	0.00%	0	0.00%	43,877,250	77.24%
罗素玲	12,537,500	7.09%	0	0	0.00%	0.00%	0	0.00%	9,403,125	75.00%
邹芳	5,100	0.0029%	0	0	0.00%	0.00%	0	0.00%	0	0.00%
东莞市天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3,675,003	2.08%	0	0	0.00%	0.00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79,601,203	45.04%	1,700,000	1,962,000	2.46%	1.11%	1,962,000	100.00%	56,703,825	73.04%

注：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表中罗耀东先生、周孝伟先生及罗素玲女士所持公司股份中的限售部分，性质均系高管锁定股，且不存在司法冻结情形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周孝伟先生（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、总经理）与罗素玲女士（公司董事）为夫妻，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。周孝伟先生持有东莞市天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。依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（2025 年修正）第八十三条，该公司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。罗耀东先生（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）为罗素玲女士之弟，邹芳女士系罗耀东先生配偶；二人未与周孝伟先生、罗素玲女士签署一致行动协议，鉴于本次事项涉及股份质押，基于前述关联关系，公司参照前述法规将罗耀东先生、邹芳女士视同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进行管理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东罗耀东先生具备履约能力，所质押的股份尚无

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及相关风险变动情况，并按照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
2、相关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；

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8 日